

证券代码：835901

证券简称：添力科技

主办券商：信达证券

无锡添力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4 月 2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吕己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0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就 2020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完毕，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完毕，财务部门就公司 2020 年财务情况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0 年的各项财务工作及 2021 年的经营规划和目标，财务部门对公司 2021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针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工作成效出具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计，公司 2020 实现净利润 307.47 万元，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%法定公积金 30.75 万元后，截至 202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369.21 万元。公司今年不分配利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，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独立发表审计意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无锡添力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务部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-收入》，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无锡添力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添力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添力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13 日